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關於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21年10月28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李軍先生及任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屠旋旋先生、周東輝先生、余莉萍女士及許建國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鳴先生、林家禮先生、朱洪超先生及周宇先生。

* 僅供識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监事6名，李争浩监事、曹奕剑监事因事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赵永刚监事会副主席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赵永刚监事会副主席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披露更真实、准确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8日